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

晋科院师(2022)76号

关于遴选教师发展促进师的通知

各学院、部：

为了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提高全校教师教学发展培训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丰富教师教学培训、教学咨询、教学研讨等活动，教师发展中心将遴选一批教师发展促进师，充分发挥其在促进教师教学发展工作中的积极作用，带动广大教师教学水平的全面提升。现面向全校招募教师发展促进师，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遴选对象

全校在职承担教学工作、科研任务的专任教师。

二、遴选条件

(一) 热爱民办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二) 具有强烈的责任心和奉献精神，愿意从事教师教学培训和咨询工作。

(三) 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并勇于探索教学新方法、新手段。

(四) 在教学科研能力、信息技术应用、教师教学竞赛、课程思政、教师职业规划等方面有深入研究或丰富经验，能主讲相关的一个或几个专题。

(五) 善于合作，能够进行跨学科教学研究与实践。

三、工作内容

(一) 开展教师业务培训与指导。围绕教育教学理念、教学内容、教学技术方法改革等重点内容，组织开展专题培训、教学沙龙、教学观摩、研修学习等教师发展培训活动。

(二) 开展教学咨询与研讨交流。围绕教师业务培训、生涯发展、团队建设、心理健康等开展调查研究，根据自身学科专业优势与特长，组织开展咨询接待、教学工作坊等教学咨询交流活动。

(三) 开展各类教学竞赛指导。对参加各级各类教学竞赛的参赛选手进行培训、指导以及作品打磨。

(四) 主持或参与培训方案的设计，并组织开展其他教师培训、研究咨询等工作。

四、促进师管理

(一) 教师发展中心将组织促进师不定期开展各类研修活动，优先推荐其参加校内外各类学术交流活动。

(二) 同等条件下，所在院（部）可在进修培训、评优评先、教科研项目推荐等方面给予倾斜。

(三) 促进师工作量经教师发展中心认定后参照学校教师工作量计算办法核算计入。

五、选聘方式

本次选聘采取个人申请、所在院（部）推荐、教师发展中心组织遴选相结合的原则。学校将对受聘促进师颁发聘书，聘期为2年，聘期结束后对考核优秀的促进师予以续聘。

请各院（部）高度重视，积极推荐。于2022年8月15日前将《山西应用科技学院教师发展促进师申请表》（见附件）电子版发送至kjxyjsfzxx@163.com邮箱，邮件主题请注明“学院（部）名称+推荐促进师姓名”，纸质签字版报送至教师发展中心。

联系人：吴敏 联系方式：13513647748

附件：山西应用科技学院教师发展促进师申请表

教师发展中心

2022年8月5日